

新余农商银行 2025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一、本报告所载财务数据及指标除特别说明外，均为本行合并数据，货币单位以人民币列示，除特别注明外，均以千元为单位，部分数据与审计报告不一致详见审计报告附注相关内容。

二、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报告全文，本行已在报告中详细描述存在的主要风险及拟采取的应对措施，敬请参阅本报告第三节“经营情况与分析”中有关风险管理的相关内容。

三、江西平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根据《审计准则》对本行 2025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释义

释义项		释义内容
“本行”或“公司”	指	新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监管总局	指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
“央行”或“人民银行”	指	中国人民银行
“江西农商联合银行”或“联合银行”	指	江西农村商业联合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04”工程	指	银行业金融机构监督信息系统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公司情况

中文全称：新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新余农商银行

英文全称：XinYu_Rural_Commercial_Bank_Co.,Ltd.

英文简称：XinYu_Rural_Commercial_Bank

法定代表人：程建勇

注册资本：1,604,080,608 元

注册地址：江西省新余市渝水区仰天岗东大道 259 号

邮 编：338000

公司网址：<http://www.jxnx.com/xynsyh/index.html>

电子邮箱：xynhbg@sina.com

服务热线：96268

二、报告期内本行从事的主要业务

本行的主营业务范围为：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办理银行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提供保管箱服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凭有效许可证经营）。

三、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500792832859H
主营业务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本行无控股股东
注册资本变更情况说明	2025 年 9 月 1 日，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新余监管分局关于同意新余农商银行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余金监复〔2025〕15 号），本行注册资本由 1,564,956,691 元变更为 1,604,080,608 元，已于 2025 年 11 月 17 日完成变更登记。

四、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单位：千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较上年增减
营业收入	1,084,293.89	1,068,983.93	15,309.96
营业支出	1,000,914.29	977,413.51	23,500.78
利润总额	84,270.04	83,251.72	1,018.32
净利润	0	0	0.00
其他综合收益	-264,356.29	208,138.24	-472,494.53
综合收益总额	-264,356.29	208,138.24	-472,494.53
资产总计	51,555,077.08	48,887,372.71	2,667,704.37
负债总计	48,248,563.24	45,328,896.70	2,919,666.54
所有者权益合计	3,306,513.84	3,558,476.00	-251,962.16

注：1. 营业收入包括利息净收入、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投资收益、净敞口套期收益、其他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汇兑收益、其他业务收入和资产处置收益。

2. 营业支出包括税金及附加、业务及管理费、信用减值损失、其他资产减值损失、其他业务成本。

五、非经常性损益主要项目及金额

单位：千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较上年增减
捐赠支出	60	460	-400
其他营业外收入	620.89	623.04	-2.1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9.56	-8,481.73	8,811.29
非经常性收支扎差合计	890.45	-8,318.69	9,209.14

注：1. 捐赠支出主要是本行对乡村振兴和新农村建设的帮扶捐款。

2. 其他营业外收入主要是信用卡滞纳金收入及久悬未取款项收入等。

六、吸收存款和发放贷款情况

单位：千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存款本金总额	44,452,181.59	41,286,004.10
其中：对公存款	7,199,658.90	7,060,467.45
个人存款	37,252,522.69	34,225,536.65

加：应付利息	953,513.92	964,891.40
存款账面余额	45,405,695.51	42,250,895.50
贷款本金总额	33,618,317.21	32,904,607.32
加：应计利息	29,029.90	31,999.54
减：贷款损失准备	1,476,532.48	1,458,927.16
贷款账面余额	32,170,814.63	31,477,679.69

七、主要监管指标

（一）主要监管指标情况

分类	指标名称	标准值	2025 年	2024 年
资本充足	1. 资本充足率	≥10.5%	12.3%	13.11%
	2. 一级资本充足率	≥8.5%	11.14%	11.95%
	3.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7.5%	11.14%	11.95%
	4. 杠杆率	≥4%	6.33%	6.69%
信用风险	1. 不良资产率	≤4%	3.61%	3.77%
	2. 不良贷款率	≤5%	2.92%	2.98%
	3. 逾期 90 天以上贷款与不良贷款比例	-	97.09%	93.44%
	4. 贷款损失准备覆盖率	≥150%	152.41%	151.35%
	5. 贷款拨备率	≥2.5%	4.45%	4.52%
	6. 贷款总体向下迁徙率	-	11.08%	7.87%
	7. 正常贷款迁徙率	-	2.08%	2.40%
	8. 正常类贷款迁徙率	-	3.06%	2.42%
	9. 关注类贷款迁徙率	-	33.12%	43.66%
	10. 次级类贷款迁徙率	-	92.62%	61.09%
	11. 可疑类贷款迁徙率	-	55.14%	0.21%
盈利状况	1. 资产利润率	≥0.6%	0.00%	0.00%
	2. 资本利润率	≥11%	0.00%	0.00%
	3. 成本收入比率	≤35%	33.21%	33.55%
	4. 净息差	-	1.61%	1.80%
流动性风险	1. 流动性比例	≥25%	77.59%	48.85%
	2. 核心负债比例	≥60%	63.72%	58.60%
	3. 流动性缺口率	≥-10%	-9.73%	-7.85%

	4. 流动性覆盖率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5. 净稳定资金比例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农村中小金融机构经营定位	1. 各项贷款占比	≥50%	65.21%	67.31%
	2. 大额贷款占比	≤30%	22.79%	21.18%

注：1.上表中各类指标均按照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监管口径计算，来源于“1104”工程报表。

2.净息差=利息净收入÷生息资产平均余额。

3.资产利润率=税后利润÷平均总资产；平均总资产=(期初资产总额+期末资产总额)÷2；成本收入比=(业务及管理费用+其他业务成本)÷营业收入×100%。

4.根据《中国银监会关于做好2017年非现场监管报表填报工作的通知》(银监发〔2016〕55号)，资产规模在2000亿元以下的金融机构无需填报流动性覆盖率、净稳定资金比例，故本行该两项比例无数据。

(二) 资本充足情况

1. 资本充足率情况

(1) 资本充足率计算方法

本行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2023年10月26日发布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计算2025年12月31日的资本充足率，信用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权重法，市场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简化标准法，操作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基本指标法。

(2) 资本及其构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末
1. 核心一级资本	330,651.39
1.1 实收资本可计入部分	160,408.06
1.2 资本公积可计入部分	47,651.34
1.3 盈余公积	37,431.45
1.4 一般风险准备	72,992.5
1.5 未分配利润	14,544.94
1.6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0.00
1.7 累计其他综合收益	-2,376.9
2. 核心一级资本监管扣除项目	1,425.91
3. 其他一级资本	0.00

4. 其他一级资本监管扣除项目	0.00
5. 二级资本	34,037.56
5.1 超额损失准备	34,037.56
6. 二级资本监管扣除项目	0.00
7. 用于计算扣除门槛的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7.1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仅扣除全额扣除项目）	329,225.48
7.2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2（扣除全额扣除项目和小额投资应扣除部分后）	329,225.48
7.3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3（扣除除 2.2.4.1 以外的所有扣除项后的净额）	329,225.48
8. 资本净额	
8.1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329,225.48
8.2 一级资本净额	329,225.48
8.3 总资本净额	363,263.04
9. 资本充足率	
9.1 一级资本充足率	11.14%
9.2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1.14%
9.3 资本充足率	12.30%

（3）风险加权资产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末
1. 信用风险加权资产（权重法）	2,757,042.42
1.1 表内风险加权资产	2,733,145.87
1.2 表外风险加权资产	23,896.55
2.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标准法）	53.55
3.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基本指标法）	197,162.38
4. 应用资本底线及校准之后的风险加权资产合计	2,954,258.35

2. 风险暴露和评估

（1）信用风险

表内信用风险加权资产风险暴露余额及分布

单位：万元

风险权重	缓释前信用风险暴露	风险加权资产
0%	959,455.33	0.00
10%	122,968.88	12,296.89
20%	568,400.74	113,680.16
40%	691,590.57	276,636.23
50%	205,311.59	102,655.80
75%	1,130,577.28	847,932.97
85%	793,781.69	681,492.43
100%	664,413.84	664,413.83
250%	0.00	0.00
小计	5,136,499.92	2,699,108.31
计入二级资本的超额贷款损失准备		34,037.56
合计		2,733,145.87

表外信用风险加权资产风险暴露余额及分布

单位：万元

风险权重	缓释前信用风险暴露	风险加权资产
0%	4,136.24	0
40%	19,165.52	7,666.21
45%	3,233.95	1,455.28
75%	16,316.39	12,237.29
100%	2,537.77	2,537.77
合计	45,389.87	23,896.55

(2) 市场风险

单位：万元

风险类型	资本要求
利率风险	0
股权风险	0
汇率风险	3.57
商品风险	0
期权风险	0

合计	3.57
采用标准法计量的资本要求	4.28
市场风险的风险加权资产总额	53.55

(3) 操作风险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末
1. 操作风险资本要求	15,772.99
1.1 采用基本指标法计量的资本要求	15,772.99
1.2 采用标准法计量的资本要求	0
2.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197,162.38

3. 杠杆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2025 年 9 月	2025 年 6 月	2025 年 3 月
一级资本净额	329,225.48	330,904.05	338,409.49	335,996.98
调整后表内外资产余额	5,199,825.01	5,375,570.60	5,791,744.93	5,337,467.77
杠杆率 (%)	6.33%	6.16%	5.84%	6.30%

第三节 经营情况与分析

一、概述

2025 年，本行坚守支农支小，深化改革创新，强化风险管控，提升服务质效，稳住了基本盘，为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坚强有力的金融支撑。

(一) 经营发展实现稳中有升。2025 年末，资产总额 515.55 亿元，较年初增加 26.68 亿元。各项存款余额 444.52 亿元，增加 31.66 亿元；各项贷款余额 355.18 亿元，增加 15.14 亿元。存贷市场份额持续保持全市银行业首位，向好发展韧性持续。

(二) 效益保持有序增长态势。2025 年末，存款付息率 1.62%，同比下降 0.26 个百分点；成本收入比 33.21%，同比下降 0.34 个百分点。利息支出同比减少 5613 万元。实现营业净收入 10.84 亿元、税备前利润 7.14

亿元，分别同比增长 0.15 亿元、0.24 亿元。全年缴纳税款 1.6 亿元，稳居全市金融机构首位，增收节支成效持续显现。

（三）风险防范化解稳步推进。始终将防范信贷风险、压降不良贷款作为工作重中之重。2025 年清收处置表内不良 7.07 亿元，清收表外不良 2.06 亿元。不良贷款余额 9.8 亿元，不良贷款率 2.92%，较年初分别同比下降 0.02 亿元和 0.06 个百分点，不良指标实现“双降”，风险抵补能力持续增强，资产质量整体可控。

（四）服务地方经济提质增效。主动融入地方发展大局和民生金融领域，加大制造业、科技创新、绿色低碳、普惠小微等重点方向信贷投放力度。小微贷款余额 177.71 亿元，同比增 8.94 亿元；普惠小微贷款余额 47.13 亿元，同比增 3.86 亿元；涉农贷款 66.75 亿元，同比增 0.34 亿元；普惠涉农贷款余额 22.2 亿元，同比增 1.29 亿元。发放首笔农业转型贷款、生物多样性等绿色贷款，绿色贷款余额 11.82 亿元，同比增 2.75 亿元。

二、财务报表分析

（一）利润表分析

2025 年，本行实现营业收入 10.84 亿元，同比增加 0.15 亿元；年末净利润为零。报告期内本行经营主要受以下因素影响：一是进一步服务实体经济能力，深耕本土市场，提升经营能力，满足各类经营主体金融需求，贷款规模增长 4.45%，营业净收入较上年增加 0.15 亿元。二是提升风险处置能力，优化资产质量，拓宽线上网拍、资产打包处置等风险化解渠道，挖掘不良清收对利润的贡献。报告期末不良贷款率较年初下降，拨备覆盖率有所上升，当年度计提贷款减值损失金额较大，因此年末未留存净利润。

1. 利息净收入分析

单位：千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增减额	增长率
一、利息收入	1,626,787.27	1,790,281.98	-163,494.71	-9.13%

二、利息支出	794,191.94	913,407.78	-119,215.84	-13.05%
三、利息净收入	832,595.33	876,874.20	-44,278.87	-5.05%

为有效应对净息差收窄的挑战，本行加快负债端成本的压降，存款付息率同比下降 0.26 个百分点，利息支出下降明显。同时，优化资产配置，提升运营效率，延缓利息收入降速，保障利息净收入的稳定。

2. 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千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增减额
存放款项	7,227.44	-	7227.44
拆出款项	-1,444.72	2,123.21	-3567.93
其他应收款	29,239.61	17,630.23	11609.39
贷款	567,429.12	537,413.70	30015.42
债权投资	31,293.32	48,532.85	-17239.53
其他债权投资	326.48	-220.33	546.81
预计负债	-4,548.35	1,088.96	-5637.31
合计	629,522.90	606,568.62	22,954.28

2025 年，本行共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6.3 亿元，较上年增加 0.23 亿元。

3. 利润表其他事项

单位：千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变动幅度	备注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8,217.33	4,797.40	696.63%	注 1
投资收益	221,377.34	195,074.76	13.48%	-
其他收益	78.00	113.1	-31.04%	注 2
汇兑损益	-142.23	476.09	-129.88%	注 3
其他业务收入	477.19	598.3	-20.24%	-
资产处置收益	-8,309.06	-8,949.92	7.16%	-
税金及附加	11,251.81	12,163.14	-7.49%	-
业务及管理费	359,749.22	358,293.27	0.41%	-
其他业务成本	390.36	388.49	0.48%	-
所得税费用	84,270.04	83,251.72	1.22%	-

注：1.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增加主要是自管理理财收入较上年增长。
2.其他收益减少主要是收到的个税返还收入有所减少。
3.汇兑损益减少主要是本年度人民币兑外币汇率波动。

（二）现金流量表项目分析

单位：千元

项目	2025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2,245.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7,542.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5.74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142.2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96,310.98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7,803.65

本行当期现金流量变动的主要原因：一是存贷款业务规模不断扩大，与经营相关的现金净流量增加。二是提升富余资金使用效率，年末调整资产结构，根据市场行情购入部分债券，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减少。

三、资产负债表项目分析

（一）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

截至 2025 年末，本行资产余额 515.55 亿元，较年初增加 26.68 亿元，增幅 5.46%。本行坚守主责主业，持续加大信贷投放，同时，优化金融市场业务配置，做好债券及同业资产投向管理，资产规模稳步扩大。

1. 发放贷款和垫款

单位：千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公司贷款及垫款	21,079,148.21	62.70%	20,162,102.58	61.27%
个人贷款和垫款（含信用卡）	12,539,169.00	37.30%	12,742,504.74	38.73%
贷款和垫款总额	33,618,317.21	100%	32,904,607.32	100%
加：应计利息	29,029.90		31,999.54	
减：贷款减值准备	1,476,532.48		1,458,927.16	

贷款和垫款净额	32,170,814.63		31,477,679.69
---------	---------------	--	---------------

本行坚持把金融服务实体经济、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作为根本宗旨，深入对接新余“6313”产业链金融需求，提升重点产业金融服务覆盖面。截至 2025 年末，本行贷款和垫款总额 336.18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7.14 亿元，增幅 2.17%。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关于调整金融机构存贷款统计口径的通知》（银发〔2015〕14 号），从 2015 年起，存款类金融机构拆放给非存款类金融机构的款项纳入“各项贷款”统计口径。按该统计口径，2025 年末贷款总额为 355.18 亿元。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行贷款前十大客户如下表所示：

单位：千元

客户	所属行业	贷款余额	占资本净额比例
客户 1	制造业	330,000.00	9.08%
客户 2	金融业	324,500.00	8.93%
客户 3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89,000.00	7.96%
客户 4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80,000.00	7.71%
客户 5	制造业	279,000.00	7.68%
客户 6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69,500.00	7.42%
客户 7	批发和零售业	228,170.00	6.28%
客户 8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10,000.00	5.78%
客户 9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00,000.00	5.51%
客户 10	批发和零售业	200,000.00	5.51%
合计		2,610,170.00	71.85%
资本净额		3,632,630.4	

本行的贷款集中度相对较低，2025 年 12 月 31 日，单一最大人民币借款人贷款额占资本净额为 9.08%，前十大人民币借款人贷款总额占资本净额为 71.85%。

2. 资产其他事项

单位：千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幅度	备注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442,519.91	3,663,955.58	-33.34%	注 1
存放联行款项	1.43	0.00	-	注 2
存放同业款项	474,716.60	251,889.65	88.46%	
拆出资金	1,906,874.79	1,105,776.04	72.45%	注 3
债权投资	12,384,643.61	9,871,852.84	25.45%	-
其他债权投资	1,867,893.81	2,170,114.17	-13.93%	-
长期股权投资	0.00	1,000.00	-100.00%	注 4
固定资产	163,661.82	179,642.35	-8.90%	-
在建工程	84,295.32	83,539.28	0.91%	-
使用权资产	5,559.81	6,931.35	-19.79%	-
无形资产	18,831.47	20,300.77	-7.24%	-
其他资产	35,263.85	54,690.97	-35.52%	注 5

注：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增加主要是存放央行款项减少所致。

2. 存放联行及存放同业款项增加主要是当期资产结构调整所致。

3. 拆出资金增加主要是资产结构调整, 拆放同业款项增加所致。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少主要是根据江西农商银行联合银行改革安排, 将入股原省联社股金清理所致。

5. 其他资产减少主要是其他应收款增提减值损失, 净额减少所致。

(二) 负债结构及其变动情况

1. 吸收存款

单位：千元

项目名称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额	变动幅度
单位活期存款	3,754,678.31	4,601,220.96	-846,542.64	-18.40%
单位定期存款	1,790,734.67	941,404.53	849,330.14	90.22%
个人活期存款	6,670,501.39	6,470,892.79	199,608.60	3.08%
个人定期存款	30,581,744.50	27,754,447.11	2,827,297.39	10.19%
银行卡存款	276.79	196.74	80.05	40.69%
财政性存款	1,186,721.96	1,226,986.47	-40,264.51	-3.28%
国库集中收缴款项	293,926.01	-	293,926.01	-
应解汇款	1,428.95	1,444.40	-15.45	-1.07%

保证金存款	172,168.99	289,411.09	-117,242.10	-40.51%
小计	44,452,181.59	41,286,004.10	3,166,177.49	7.67%
加：应付利息	953,513.93	964,891.40	-11,377.47	-1.18%
吸收存款	45,405,695.51	42,250,895.50	3,154,800.01	7.47%

报告期内，本行继续深耕基础客户，深化合作关系，深入分析当前存款市场现状，充分发挥自身资源禀赋，稳定存款增长形势。2025 年末，存款余额 444.52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31.66 亿元，增幅 7.67%。

2. 负债其他事项

单位：千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幅度	备注
向中央银行借款	2,623,844.99	2,809,686.01	-6.61%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0.00	37,892.74	-100.00%	注 1
应付职工薪酬	71,710.24	61,688.96	16.24%	-
应交税费	97,643.17	99,176.62	-1.55%	-
租赁负债	1,706.64	2,110.53	-19.14%	-
预计负债	3,702.22	8,250.57	-55.13%	注 2
其他负债	44,260.46	59,195.79	-25.23%	-

注：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减少主要是当期负债结构调整所致。
2. 预计负债减少主要是业务结构调整，信用卡未使用款项、保函等业务计提的减值准备减少。

（三）所有者权益结构及变动情况

单位：千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实收资本（股本）	1,604,080.61	48.51%	1,564,956.69	43.98%
资本公积	476,513.36	14.41%	515,097.29	14.48%
其他综合收益	-23,768.98	-0.72%	240,587.31	6.76%
盈余公积	374,314.49	11.32%	374,314.49	10.52%
一般风险准备	729,924.99	22.08%	728,524.96	20.47%
未分配利润	145,449.37	4.40%	134,995.26	3.7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306,513.84	100.00%	3,558,476.00	10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3,306,513.84	100.00%	3,558,476.00	100.00%
---------	--------------	---------	--------------	---------

1. 实收资本（股本）变动情况请参照《第五节 股份变动和股东情况》中“一、股份变动情况”。

2. 资本公积变动：一是按照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新余农商银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减少资本公积 3912 万元。二是根据联合银行《关于做好全省农商银行 2025 年度会计决算工作的指导意见》要求，将收回的股权已置换及剥离不良贷款本金按照协议及其规定纳入资本公积科目核算。

3. 其他综合收益减少是其他债权投资、贴现、转贴现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及减值准备发生变动所致。

4. 一般风险准备增加是提取理财产品一般风险准备 140 万元。

四、投资情况

（一）总体情况

单位：千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幅度
债权投资	12,384,643.61	9,871,852.84	25.45%
其他债权投资	1,867,893.81	2,170,114.17	-13.93%
金融投资合计	14,252,537.42	12,041,967.01	18.36%

（二）重大股权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无重大股权投资情况。

五、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报告期内本行无出售重大资产和股权事项。

六、与本行业务有关的风险

（一）信用风险

信贷业务是本行的主要业务，存在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目前本行承担信用风险的主要包括表内外授信业务、债券投资业务等。

1. 授信业务信用风险

授信是指由发放、提供信用以及承担信用风险而形成的信贷资产，分为表内授信和表外授信。表内授信包括但不限于贷款、贴现、透支、拆借和回购；表外授信包括但不限于票据承兑、保函等。授信业务构成本行的主要业务，授信业务信用风险也是本行面临的最主要信用风险。

(1) 不良贷款风险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占比 (%)
正常类	3,112,790.33	92.59
关注类	150,992.99	4.49
次级类	34,396.81	1.02
可疑类	8,606.00	0.26
损失类	55,045.59	1.64
贷款合计	3,361,831.72	100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不良贷款余额 9.8 亿元，较年初减少 0.02 亿元；不良贷款率 2.92%，较年初下降 0.06 个百分点。逾期 90 天以上贷款与不良贷款比例为 96.94%。

2025 年，本行将清收处置不良贷款作为“生命线”来抓，持续控新降旧。一是强化管理促清收。组织开展了春天行动、清收攻坚战等系列活动，对不良清收进行再动员、再部署、再发力，落实目标考核，加大处置力度。二是多措并举助清收。全面摸清不良客户资产等基础信息，综合运用现金清收与诉讼执行，打开清收局面；加强与法院的沟通，加快案件执行审结力度，利用好失信被执行人曝光台等手段，加快案件执行；主动出击，积极对接园区等政府部门，全面推进“两通”代偿。三是紧盯重点寻突破。建立一类一策、一户一策清收处置台账，逐笔分析，逐户落实责任，组织不良客户会谈，突破不良清收问题和难点。

(2) 贷款投放集中度风险

① 贷款客户集中度风险

本行现有信贷客户主要集中在新余地区，以该地区的中小企业和本土居民为主，本行在开发客户过程中，注重加强控制单一客户最高贷款额度和主要信贷客户的总体授信规模，制定了《新余农商银行统一授信管理办法》，控制贷款集中度风险。

按照大额风险暴露有关监管规定，商业银行对非同业单一客户贷款余额不得超过资本净额的 10%，对非同业单一客户的风​​险暴露不得超过一级资本净额的 15%，对非同业集团或经济依存客户风险暴露不得超过一级资本净额的 20%。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对最大非同业单一客户贷款余额占本行资本净额比例为 9.08%，对最大非同业单一客户的风​​险暴露占本行一级资本净额比率为 9.83%，对最大单家非同业集团或经济依存客户的风​​险暴露占本行一级资本净额比率为 15.54%，非同业单一客户风险暴露和非同业集团或经济依存客户风险暴露均符合监管要求。

② 贷款行业集中度风险

新余市作为工业城市，本行贷款投放主要集中在制造业、批发零售业和农业等行业。为了降低贷款行业集中度风险，本行制定科学合理的贷款业务发展战略，积极拓展多元化贷款业务领域，降低对单一行业依赖程度。在巩固传统制造业、批发零售业和农业贷款业务的同时，加大对新兴产业、绿色产业、普惠金融等领域贷款投放力度。积极发展绿色金融，支持环保、节能等绿色产业项目，推动可持续发展；加大对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的贷款扶持，提高普惠金融服务水平，实现贷款行业分布均衡化。注重优化客户结构，通过坚守定位，开发适合不同客户群体的金融产品和服务，提高客户多样性和稳定性，降低贷款行业集中度风险。报告期内，本行贷款行业集中度风险总体可控。

（3）表外授信业务风险

表外授信业务构成在未来而非现在实现的或有资产和负债，在一定程度上影响银行未来的偿付能力和盈利水平，或有资产和负债由表外转为表

内实际资产和负债具有不确定性。本行目前办理的表外授信业务主要包括银行承兑汇票、银行保函等。

本行通过控制保证金比例、核查贸易真实交易背景、合同履行等，加强对表外授信业务的风险管控，降低了表外授信业务的风险水平。报告期末，本行或有风险项目如下：

单位：千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承兑汇票	59,658.31	219,831.36
贷款承诺	165,362.31	109,042.29
开出保函款项	346,429.74	475,638.37
合计	571,450.36	804,512.02

2. 债券投资信用风险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债券投资余额为 136.7 亿元，其中政策性银行债、国债及地方政府债等低风险债券为 134.9 亿元，金融债券 1.8 亿元，债券流动性相对较好，均能在银行间市场进行变现与流通。

为有效防范债券投资信用风险，本行采取了一系列措施，逐步形成了“一个总控、两级授信、三层防护”的风险控制管理模式。一是统一在联合银行白名单范围内开展投资业务，每笔业务均在系统中完成账务处理。二是严把发行人准入及授信关。本行债券发行人的准入名单必须为联合银行发行人授信名单内；同时根据最新的监管要求以及本行的业务实际，及时对授信管理办法进行更新和完善。三是严格执行前、中、后台分离的业务模式，由业务部门风控岗逐笔审核，风险管理部及审计部各司其职，层层加强风险防控；建立完善的资金业务制度体系、操作流程、指标监测和科技系统，从事前、事中、事后抓实抓细风险管理，形成常态化风险预警机制。另外，定期开展债券业务风险监测及压力测试，保障业务平稳运行。报告期内，本行提前清零非金融企业债券，债券投资业务未发生违约事件，债券投资主体经营稳定，信用风险总体可控。

3.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信息

在不考虑可利用的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的情况下，最能代表资产负债表日最大信用风险敞口的金额列示如下：

单位：千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存放同业款项	474,716.60	251,889.65
拆出资金	1,906,874.79	1,105,776.04
发放贷款及垫款	32,170,814.63	31,477,679.69
债权投资	12,384,643.61	9,871,852.84
其他债权投资	1,867,893.81	2,170,114.17
表内信用风险敞口小计	48,804,943.44	44,877,312.39

注：资产负债表项目的风险敞口为账面价值。如上表所示，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行 65.92% 的表内最高风险暴露金额来自发放贷款和垫款；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行 70.14% 的表内最高风险暴露金额来自发放贷款和垫款。

各项存在信用风险的资产的信用质量情况如下：

单位：千元

项目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存放同业款项	474,716.60	-	-	474,716.60
拆出资金	1,906,874.79	-	-	1,906,874.79
发放贷款及垫款	30,605,593.85	1,072,258.65	492,962.13	32,170,814.63
债权投资	12,164,802.80	-	219,840.81	12,384,643.61
其他债权投资	1,867,893.81	-	-	1,867,893.81

注：以上合计数均为资产负债表账面净值。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关乎银行体系安全稳健运营，为有效防范流动性风险，提高流动性风险应急处置能力，维护金融稳定，本行认真贯彻落实监管要求，不断加强流动性管理，严控流动性风险。

1. 主要流动性风险指标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流动性负债 160.38 亿元，流动性资产

124.43 亿元，其中流动性比例为 77.59%，优于监管标准值 52.59 个百分点；流动性缺口率-9.73%，优于监管要求 0.27 个百分点；优质流动性资产充足率 464.08%，优于监管要求 364.08 个百分点；流动性匹配率 181.54%，优于监管要求 81.54 个百分点；流动性主要监管指标达监管要求，流动性资金较充足，流动性处于较优水平。

2. 流动性风险管理分析

本行制定了《新余农商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新余农商银行流动性风险应急预案》《新余农商银行头寸管理办法》等流动性管理办法，强化日常流动性监测，合理安排资金头寸，提高资金运用收益；定期开展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根据资金临时性缺口情况，制定从银行间市场通过回购等方式弥补临时性资金缺口等措施，确保流动性资金充足。

为进一步加强流动性风险管理，增强应急处置突发事件的能力，本行组织开展了流动性风险应急演练，进一步提升应对突发流动性风险的处置能力，并持续完善应急预案，确保能够做到反应迅速、处置有力、保障有力。

3. 中长期贷款比例分析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中长期贷款余额 209.63 亿元，剔除住房、商铺和汽车按揭贷款 22.37 亿元后，中长期贷款余额 187.26 亿元，占各项贷款比为 55.7%，中长期贷款比例相对适中，流动性风险较小。本行以农村金融服务作为主场，持续进行资产优化合理配置，在降低流动性风险的同时保持良好的盈利能力。

（三）市场风险

1. 利率风险

本行高度关注市场利率变化，防范利率风险。一是提升利率风险敏感度。加强宏观经济和市场利率走势的研究，多种渠道收集反映经济情况、货币政策的信息，尤其是对中央银行的货币供应量、公开市场操作动向等

高度关注，不断提升利率风险意识。二是逐步压降债券投资组合久期。根据对市场利率的走势进行分析、预测以及对历史利率区间的观察，有序择机降低本行持仓债券久期，达到较好的利率风险控制水平。

2. 同业风险

本行同业业务主要包括买入返售业务及同业拆借业务等，相关风险主要表现为交易对手的识别风险。本行采取了一系列措施做好交易对手的识别及授信工作：一是修订了《新余农商银行债券业务集中度授信管理办法》《新余农商银行同业融资业务管理办法》，进一步明确同业业务规范流程及授信准入标准；同时，严格执行江西农商联合银行及本行两级授信规定，相关业务的交易对手必须同时在两级授信名单内。二是严格施行前、中、后台岗位分离机制，前台人员在授信额度内用信，中台人员负责交易对手授信及用信的管理并进行动态监控；充分发挥金融科技作用，利用统一授信管理系统将本行相关同业业务统一纳入其中，动态监控交易对手授信及用信情况。报告期内，未发生同业业务违约事件。

3. 汇率风险

本行目前涉及汇率风险的外汇业务主要包括代客结售汇与外汇营运资金管理。为应对汇率波动带来的不确定性，本行持续跟踪外汇市场动态，在开展代客结售汇业务的同时，通过外汇交易中心及时平仓，从而实现风险对冲与适度收益的平衡。此外，本行也积极推进跨境人民币业务宣传，引导客户形成“本币优先、人民币结算”的跨境支付理念，协助企业完善汇率风险管理机制，有效降低汇率波动对经营的影响。

下表汇总了本行在本期末的主要外币风险敞口分布，外币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已折合人民币金额。

单位：千元

项目	人民币	外币折人民币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441,873.81	646.10	2,442,519.91

存放同业款项	458,072.44	16,644.16	474,716.60
拆出资金	1,896,358.23	10,516.56	1,906,874.79
资产合计	4,796,304.48	27,806.82	4,824,111.30
负债：			
吸收存款	45,397,949.54	7,745.97	45,405,695.51
负债合计	45,397,949.54	7,745.97	45,405,695.51

（四）操作风险

本行在各项业务经营管理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各项业务管理制度、程序规范操作。一是抓好柜面操作风险防控。围绕“稳运营、防风险、强管理、优服务”的主线认真开展柜面运营管理工作，扎实开展柜面业务风险排查，通过排查进一步提升本行柜面规范操作水平，以反诈为重点把牢账户“准入关”，紧盯系统预警“核查关”，有力提升了账户管理质效。二是规范信贷业务合规操作。完善信贷业务流程的内控机制，严格落实信贷制度，加大信贷人员的培训力度，促使其熟悉信贷业务流程，合规操作，不断提高信贷人员业务技能和综合素质，有效提升信贷人员的合规意识和风险防控能力。

（五）声誉风险

本行持续强化声誉风险管理，通过精准监测与人性化服务，筑牢声誉风险防控屏障。全年未发生重大负面舆情事件。一是强化舆情监测，提升应对能力。全面依托新舆情监测平台，实现 7*24 小时全平台网络舆情监测覆盖，健全网络舆情监测、研判、处置机制，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二是开展专项演练，增强风险意识。积极组织开展舆情风险演练，通过情景模拟等方式，明确应急处置流程和部门分工，提升对声誉风险的识别能力和应急处置能力。三是加强正面宣传，塑造良好形象。围绕服务实体经济、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服务乡村振兴、履行社会责任等方面开展正面宣传，全方位展示本行服务地方经济发展的积极作为。

（六）信息科技风险

本行持续强化信息科技风险管理，保障了全行计算机设备、系统、网络及业务安全稳定运行。一是强化网络安全管理。落实网络安全培训演练、巡查巡检、值班值守等工作要求，加强“两高一弱”检查排查，细化网络安全相关检查监督内容。强化设施设备、后台监督等日常管理，加强病毒查杀、漏洞补丁修复、网络安全评估等，稳妥有力保障网络安全。二是做好设备系统保障。将计算机设备责任到人，组织签订网络（信息）安全管理责任书、软件正版化使用承诺书，严格操作管理，强化岗位人员责任意识。发挥线上对接响应服务机制，及时做好设施设备故障处理，有力保障安全运行。加强系统用户管理，建立针对系统用户管理的监督机制，保障了全行系统安全及业务连续性。

（七）洗钱风险

本行始终把洗钱风险防控作为重点工作来抓，率先在全省农商银行建设投产反洗钱数字员工辅助系统，为打击洗钱违法犯罪提供有力的科技支撑。一是认真开展反洗钱专项检查和重点领域风险排查，进一步强化洗钱风险管理，防范洗钱风险，切实履行金融机构反洗钱义务。二是推动受益所有人信息备案。为有效预防和遏制洗钱违法犯罪活动，按要求全面开展存量市场主体受益所有人信息备案工作，本行应备案 3830 户，已备案 2976 户。三是强化交易监测分析。2025 年共向中国反洗钱监测分析中心报送大额交易 121454 份，报送可疑交易 548 份，对可疑交易客户均已采取管控措施，完成新开客户评级 6212 个，完成存量客户评级 353100 个。

七、机构建设情况

本行内设 18 个职能部门、1 个总行营业部、7 个一级支行、18 个二级支行，54 个营业网点（含 5 个流动网点）遍布新余市城区和所有乡镇。

本行机构建设及人员情况（含派遣员工）如下：

机构名称	联系地址	机构数	员工数
------	------	-----	-----

总行营业部	江西省新余市仰天岗东大道 259 号	1	18
渝水支行	江西省新余市抱石东大道 37 号	7	64
分宜支行	江西省分宜县安仁路 222 号	14	89
城南支行	江西省新余市解放东路 22 号	2	28
城北支行	江西省新余市仙来东大道 437 号	1	29
高新支行	江西省新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春龙步行街	3	39
仙女湖支行	江西省新余市仙女湖风景名胜区河下镇河下街	3	32
孔目江支行	江西省新余市赣西大道 1498 号	3	32
下村支行	江西省新余市渝水区下村镇	1	10
罗坊支行	江西省新余市渝水区罗坊镇	3	13
良山支行	江西省新余市渝水区良山镇	1	9
新钢支行	江西省新余市团结西路 333 号	1	7
赣新支行	江西省新余市仙来中大道 29 号	1	8
袁河支行	江西省新余市白竹路渝工学院正对面	1	8
城东支行	江西省新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水西镇府前路	1	10
珠珊支行	江西省新余市渝水区珠珊镇	1	7
青年支行	江西省新余市青年路东方巴黎家居广场 3 号馆	1	9
钤阳支行	江西省分宜县昌山南路 21 号	1	8
南湖支行	江西省分宜县府前南路	1	6
城西支行	江西省新余市白竹路玉竹星城斜对面	1	8
仙来支行	江西省新余市渝水区仙来西大道 807、808 号	1	8
劳动支行	江西省新余市渝水区劳动北路中大奥林园	1	10
新东支行	江西省新余市龙潭洲路 869 号	1	8
兴达支行	江西省新余市北湖东路 804 号	1	8
胜利支行	江西省新余市城南沿江路 1 号小区 1 幢 101 号	1	7
洪阳支行	江西省分宜县钤阳西路	1	7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202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一)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因当年未实现净利润，故未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等。综合考虑当前经营现状及长远发展，本行 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留存未分配利润 14545 万元。

（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草案）

以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行股份总数 1,604,080,608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25 股，转增完成后本行总股本将增加至 1,644,182,623 股。

二、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本行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三、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本行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四、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江西平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当年审计的注册会计师姓名	吴文明 张琴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否

五、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六、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司法部门处罚。

七、关联交易

（一）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主要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共召开会议 7 次，主要审议通过了本行关联方名单和一般关联交易情况、1 户重大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本行董监高及其关联方存款类日常交易预计额度提案》《新余农商银行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议事规则》《新余农商银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本行重大关联交易均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由关联交易控制委

员会审议后报董事会批准。委员会规范履职，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了有效支持。

（二）关联交易管理情况

本行关联交易主要涉及本行主要股东、内部人及其关联方。交易类型以授信类（贷款）和其他（存款）类为主。

1. 一般关联交易情况

授信类：截至 2025 年 12 月末，授信类一般关联交易（交易金额小于本行资本净额 1%或关联自然人单笔交易额在 50 万元以上或与关联法人单笔交易额在 500 万元以下的关联交易）共 12 户、15 笔，贷款余额 5047.37 万元。

存款类：截至 2025 年 12 月末，存款类一般关联交易余额 5100.86 万元，共 111 户。

2. 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末，本行重大关联交易共 2 户，贷款余额合计 19070 万元。

（三）监管规定执行情况

根据监管要求，本行对单个关联方的授信余额不得超过本行资本净额的 10%，对单个关联法人或其他组织所在集团客户的授信余额总数不得超过本行资本净额的 15%，对全部关联方的授信余额不得超过本行资本净额的 50%。截至 2025 年 12 月末，本行资本净额 36.32 亿元，关联方关联交易授信总计 14 户，涉及公司 2 户和个人 12 户，授信余额为 2.41 亿元（含贷款和贴现），占资本净额 6.64%，其中最大单一客户授信余额 1.02 亿元，占资本净额 2.8%，最大关联方所在集团客户授信余额 1.91 亿元，占资本净额 5.25%，符合关联交易监管规定。报告期内，本行所有关联交易均遵循商业原则，对于授信类型的关联交易，本行根据有关授信定价管理办法，并结合关联方客户的评级和风险情况确定相应价格，以不优于对非

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未向关联方发放无担保贷款和融资行为提供担保，利率定价、信息披露均符合相关监管要求，确保关联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关联交易具体事项详见本行官网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八、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一）委托理财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正常业务范围之外的委托理财事项。

（二）委托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正常业务范围之外的委托贷款事项。

九、社会责任情况

见社会责任报告。

十、普惠金融服务开展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以“红农商·赣先锋”党建品牌创建为引领，高质量推进“一大工程三项行动”，持续下沉服务力量，全力提升普惠金融服务覆盖面。

（一）织密服务网格，精准对接需求。按照“全域覆盖、无缝对接”原则，将全市划分为 542 个金融服务网格，每个网格落实 2 名“网格金融员”。以深入推进“一大工程三项行动”为主线，开展“大走访大营销”专项行动。2025 年，累计开展“五进”活动 1200 余次，触达客户 10.8 万人次，收集融资需求 2300 余项，转化授信业务 16 亿元。

（二）落实“三亮”举措，加大政策宣贯。为扩大普惠金融服务政策与产品知晓度，本行统筹线上线下资源，构建“全域覆盖、精准触达、多元融合”的宣传体系，持续增强品牌影响力与政策穿透力。联合有关部门在人流密集场所开展“普惠金融进万家”系列宣传活动，进驻乡镇集市举办“党建+金融夜校”14 场。积极融入我市“工 BA”篮球赛事、仙女湖车展、七夕鹊桥会等重大活动，进一步扩大宣传辐射范围。

（三）践行社会责任，降低融资成本。本行积极践行“助企纾困”和“提振消费”号召，通过提升创业担保贷款政策惠及面，切实降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融资成本。契合“夜市经济”趋势，以“创业担保贷款”为突破口，针对符合政策的经营主体，逐户建立对接名单，上门提供政策宣讲和协助制定融资方案。积极参加市人社局、退役军人事务局举办的创业担保贷款政策宣讲会。2025 年，累计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3.75 亿元，市场占有率达 33.32%，位居全市首位，为各类经营主体直接降低融资成本 740 余万元。

（四）建设信用体系，助力乡村振兴。本行积极贯彻落实人民银行“农村信用体系建设”要求，以“党建联建共建”为引领，以“整村授信”为抓手，在全域开展“信用农户”“信用村”“信用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评定工作。选派了 27 名政治素质高、业务能力强的党员干部担任“乡村振兴金融员”，驻点协助村集体建立评定对象信用档案。2025 年，完成 19 万余户农户和 4067 户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基础信息采集和信用评定工作，为 61360 户农户发放贷款 59.29 亿元，为 1415 户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放贷款 16.25 亿元。

第五节 股份变动和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项目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增减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	占比		股份数量	占比
法人股	939,726,753	60.05	22,926,662	962,653,415	60.01
自然人股	625,229,938	39.95	16,197,255	641,427,193	39.99
其中：本行职工股	87,927,572	5.62	2,355,537	90,283,109	5.63
股份总数	1,564,956,691	100	39,123,917	1,604,080,608	100

（二）股份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一是经本行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对持有本行股份的股东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股本 0.25 股，因此增加股本数额 39123917 股。二是本行股东所持的股份依法办理股权转让、继承和赠与等变更，导致股份结构略有变动。

二、股份登记情况

按照监管要求，本行委托第三方股权登记托管机构——江西联合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对本行所有股权进行集中统一登记托管，包括提供初始登记、变更登记、质押登记、股权冻结、代办分红派息、股权查询、股权挂失、股权账户开立、股权证明、咨询服务等托管服务。

三、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1. 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普通股股东总数 4893 名，其中法人股 64 名、自然人股 4829 名。

本行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股）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星联芒果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9.79	157041004	3830268	冻结	157041004
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4.42	70901784	1729312	部分冻结	62407127
金博士（福建）投资有限公司	3.82	61341646	1496138	部分冻结	56754986
新余银信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3.72	59681637	1455650	正常	
新余佰诺贸易有限公司	2.57	41181608	1004429	正常	
杭州登宙实业有限公司	2.50	40107204	978224	正常	
新余市国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2.34	37556241	916006	正常	
新余市合众发展有限公司	2.22	35652012	376755	正常	
新余市金通工贸有限公司	2.03	32596628	-11019594	正常	

江西新王龙线缆有限公司	2.01	32300275	787812	正常
-------------	------	----------	--------	----

注：1. 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系司法冻结 5940 万股及孳息；2. 金博士（福建）投资有限公司股份系质押冻结，但对应的主债权实现后未重新质押。

2. 主要股东情况

按照监管规定，本行主要股东包括持股 5%以上的股东 1 户，以及持股数额不足 5%但对本行经营管理有重大影响的股东，即派驻董事的股东 3 户和派驻监事的股东 2 户。本行主要股东均未出质其所持股份。

北京星联芒果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该公司控股股东为王永光、韩德琴，实际控制人王永光，最终受益人为北京星联芒果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根据监管规定，该公司的关联方包括星联芒果集团有限公司、河南星联创智产业园区有限公司等。

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该公司控股股东为中航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最终受益人为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该公司罗蕴略担任本行董事。根据监管规定，该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中航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中航工业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等。

江西盛云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本行董事黄云平，最终受益人为江西盛云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根据监管规定，该公司的关联方包括新余市合众发展有限公司等。

新余市宝诚贸易有限公司，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本行董事邹细保，最终受益人为新余市宝诚贸易有限公司。根据监管规定，该公司的关联方包括新余市宝水贸易有限公司、新余市中洲贸易有限公司等。

杭州东合羽绒制品有限公司，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许水均，最终受益人为杭州东合羽绒制品有限公司。该公司陈尧华担任本行监事。根据监管规定，该公司的关联方包括浙江东兴羽绒制品有限公司等。

厦门荣宏贸易有限公司，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本行监事郭大庆，最终受益人为厦门荣宏贸易有限公司。根据监管规定，该公司的关联方包括厦门市泳如宏贸易有限公司等。

报告期内，股东未提名董事、监事。

3. 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行单一最大股东持股比例为 9.79%，与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本行不存在控股主体和实际控制人。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层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基本情况

（一）董事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时间	主要工作及兼职情况
陈帅平	董事	男	1976 年 8 月	2025 年 8 月	新余农商银行党委副书记、行长
周锐	董事	男	1978 年 6 月	2023 年 6 月	新余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
何萍高	独立董事	男	1956 年 9 月	2020 年 4 月	江西省审计厅退休干部
喻玲	独立董事	女	1977 年 12 月	2023 年 6 月	江西财经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江西安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西润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周淑芬	独立董事	女	1966 年 7 月	2023 年 6 月	新余学院教授
李刚	独立董事	男	1976 年 10 月	2023 年 6 月	广东华商（龙华）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
罗蕴略	董事	女	1976 年 11 月	2025 年 6 月	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高级投资经理
黄云平	董事	男	1972 年 5 月	2012 年 1 月	江西盛云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新余河下商会会长
邹细保	董事	男	1967 年 8 月	2018 年 6 月	新余市宝诚贸易有限公司董事长，新余水北商会党委书记、名誉会长

（二）监事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时间	主要工作及兼职情况
宁光佐	监事长	男	1974 年 4 月	2021 年 1 月	新余农商银行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监事长
李晓燕	职工监事	女	1983 年 8 月	2025 年 9 月	新余农商银行审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
李小江	职工监事	男	1976 年 12 月	2017 年 5 月	新余农商银行网络金融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
袁冬梅	职工监事	女	1975 年 12 月	2025 年 9 月	新余农商银行渝水支行副行长

张横峰	外部监事	男	1982 年 9 月	2023 年 3 月	南昌大学经济管理学院会计系主任、硕士生导师；江西庐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陈青	外部监事	女	1968 年 11 月	2023 年 3 月	江西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副教授、硕士生导师
陈灵明	外部监事	女	1981 年 1 月	2023 年 3 月	新余学院经济管理学院教授；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非独立董事
郭大庆	股东监事	男	1968 年 2 月	2012 年 1 月	重庆壹唐地产有限公司董事长
陈尧华	股东监事	男	1963 年 3 月	2017 年 5 月	杭州东合羽绒制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二、高级管理层情况

姓名	性别	任职情况	分管工作
陈帅平	男	党委副书记、行长	主持经营工作，组织履行经营班子职责，分管人力资源部（党委组织部）、信贷管理部、金融市场部、清收事业部工作，2025 年 7 月起临时分管风险管理部、法律合规部工作。
周锐	男	党委委员、副行长	分管授信评审部、普惠金融部、计划财务部、信息科技部工作。
刘莺	女	党委委员、副行长	分管业务拓展部、网络金融部、运营管理部、安全保卫部工作，2025 年 7 月起临时分管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党委办公室、党委宣传部）工作。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层变动情况

陈帅平于 2025 年 3 月 3 日获得江西金融监管局核准行长任职资格；经股东大会选举并于 2025 年 8 月 19 日经新余金融监管分局同意担任本行执行董事。罗蕴略于 2025 年 6 月 20 日经新余金融监管分局同意担任本行董事，刘燕不再担任本行董事。程建勇于 2025 年 11 月 26 日不再担任本行董事长。简勇辉因工作调动于 2025 年 9 月由董事会解聘其风险总监职务。王红平、易艳春因到龄退二线不再担任职工监事，补选李晓燕、袁冬梅担任职工监事。

四、员工情况

（一）员工数量及教育程度

在职员工的数量	645
内退员工的数量	18

劳务派遣员工的数量	30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	693
教育程度	
研究生及以上	23
本科	556
大专及以下	114
合计	693

（二）薪酬政策及支付情况

1. 薪酬情况

为实现科学有效的薪酬管理，充分发挥薪酬在公司治理、风险管控、经营效益中的导向作用，本行薪酬管理遵循合规性、公平性、质量性、激励性原则，薪酬总额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等组成。报告期内，本行经济、风险和社会责任指标完成预期目标。报告期内不存在非现金薪酬情况。

本行薪酬总额由联合银行根据相关办法核定，总额不得突破其核定上限。本行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新余农商银行 2025 年经营质效考评办法》《新余农商银行 2025 年职工工资管理与考核办法》，基本薪酬按照联合银行规定的档案薪酬中的基本薪酬核算，绩效薪酬根据上述办法规定执行。本行绩效薪酬与经营质效考评办法中的平衡计分卡得分进行挂钩，平衡计分卡中设置了不良贷款率、不良贷款清收等风控指标，从而有效调节绩效薪酬考核。

2025 年度本行列支薪酬总额 1.53 亿元（含延期支付），其中：基本薪酬 0.47 亿元、绩效薪酬 1.06 亿元。本行高管层薪酬按照联合银行考核标准及监管要求发放。2025 年度在本行领取薪酬的董事、监事、高管层薪酬总额 446 万元。

2. 延期支付情况

为落实监管及联合银行要求，根据《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关于建立完善银行保险机构绩效薪酬追索扣回机制指导意见》及有关规定，

本行制定了《新余农商银行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和追索扣回管理办法》并严格按照相关要求严格执行延期支付比例、兑付、发放。对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的员工，其部分绩效薪酬采取延期支付方式，与工作责任和风险防控挂钩考核。

延期支付对象：总行主要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法律合规部主要负责人、计划财务部主要负责人、审计部主要负责人、风险管理部正（副）职、授信评审部正（副）职及评审岗发放岗、金融市场部正（副）职及前台业务岗、信贷管理部主要负责人、支行行长、支行副行长、总行营业部正（副）职、分理处（支行营业部）正（副）职、信贷条线片区主管、客户经理、运营主管等人员。

延期支付薪酬权重：总行主要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薪酬的 52%、各支行、总行财务、内审、合规部门主要负责人及其他重要关键岗位人员绩效薪酬延期支付比例为 42%，延期支付期限为三年。

经对 2025 年度发放的绩效薪酬及其延期支付情况进行专项审计，截至 2025 年末，本行延期支付余额 0.3 亿元。当年兑付 2022-2024 年度延期支付 0.17 亿元，其中追索扣回 8.11 万元。本行较好地执行延期支付办法相关规定，能充分发挥薪酬在风险管控中的导向作用，有效建立健全了激励约束机制，促进稳健经营和高质量发展。

（三）当年培训工作

2025 年，本行锚定“人才强行”战略，秉持“以培赋能、以训聚力”核心，构建系统化培训体系，推动员工能力与业务发展同频共振。全年规划 6 大类 21 期培训，实际落地 27 场，覆盖 2000 余人次。紧跟数字化转型浪潮，创新开展“AI 在职场中的应用提升培训”，通过场景化教学与实战演练，切实提升员工数字化应用能力；针对关键岗位人员，组织深入学习《习近平经济思想》，强化干部理论武装与政治能力，筑牢“政治过硬、本领高强”干部队伍根基。内训师队伍建设持续深化，开展“师课合

一”专项培训，构建“学-练-考-评”闭环体系，打造高素质内训师团队。同步拓展学习渠道，组织参与“百福学堂”“江西干部网络学院”线上课程，优选8名内训师的信贷、柜面等条线课件上线平台，丰富学习资源，并通过督导+通报机制保障学习成效。新员工培养亮点突出，推行“入职培训-训前观摩-集中培训”全流程模式，设置11项核心任务，以“跟学+实操+总结+考核”夯实基础，创新“双导师”制度助力快速融入；选派3名带班主任赴泰隆培训基地协助全省新员工集训，提升内训实力。

第七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情况

本行按照《公司法》《商业银行法》《银行业监督管理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监管规定，持续开展公司治理提升行动，从加强党的领导、完善公司治理机制、严格股东股权管理、加强关联交易管理、提升治理主体履职质效、规范信息披露等方面着手，“三会一层”组织架构清晰且运转正常，建立了决策科学、执行有力和监督有效的相互制衡、激励和约束机制。开展了公司治理专项审计，不断提升公司治理的合规性和有效性，切实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运行机制，建立健全内控与合规管理机制，强化信息披露，公平对待所有股东，保障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利，保护金融消费者合法权益，积极承担社会责任。

二、本行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情况

1. 业务方面：本行有相应的经营管理及风险防控能力。
2. 人员方面：本行人事及薪酬管理按照有关制度执行。
3. 资产方面：本行拥有独立的经营场所及配套设施。
4. 机构方面：本行设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及相关职能部门等分工明确，职能清晰，运行良好。
5. 财务方面：本行建立了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和会计核算体系，配备

并培养了一支专业财务人员队伍，有序开展财务核算工作。

三、机构设置及职责情况

1. 股东大会：本行股东大会由持有本行股份的全体股东组成，是本行的权力机构。本行按照《公司法》及本行章程等规定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董事会工作报告、监事会工作报告、年度财务预算及决算方案和利润分配方案，制定和修改本行章程，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和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对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和发行债券作出决定等事项，保证股东依法行使权力。

2. 董事会：本行董事会是股东大会的执行机构和本行的经营决策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决定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决定内部管理机构设置，决定聘任和解聘高管及其报酬事项，制定基本管理制度，批准重大对外投资、重大资产处置方案、重大关联交易等事项，以及章程其他规定和股东大会授予的权限。本行董事会设董事长1人，报告期末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执行董事2名，独立董事4人，非执行董事3人。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三农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等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分工明确，职责清晰，为董事会决策提供有力支持。

3. 监事会：本行监事会是本行的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依法对本行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重大经营项目和年度经营情况进行有效监督。本行监事会设监事长1人，报告期末监事会由9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4人，外部监事3人，股东监事2人。

4. 高级管理层：本行高级管理层由行长、副行长和风险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组成。报告期内，本行高级管理层严格执行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认真执行年度经营计划，取得了好于目标、好于预期的成绩。

5. 职能部门和分支结构：本行组织架构体系健全，内设18个职能部

门，下辖 1 个总行营业部、7 个一级支行、18 个二级支行，54 个营业网点（含 5 个流动网点）遍布新余市城区和所有乡镇。

四、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2025 年，本行召开股东大会 1 次，即 2025 年 6 月 26 日在本行 19 楼多功能厅以现场方式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邀请了江西三江合律师事务所律师全程见证会议并出具法律意见书。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主持。出席会议的股东（含代理人）72 人，具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1128932144 股，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达到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1425414106 股）的 79.2 %，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规定。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方式表决通过了《新余农商银行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新余农商银行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新余农商银行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新余农商银行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关于新余农商银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关于新余农商银行注册资本变更的议案》《关于修订<新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选举陈帅平为新余农商银行执行董事的议案》《关于新余农商银行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等 9 项议案。会议听取了《新余农商银行 2024 年度三农金融服务专题报告》《新余农商银行 2024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新余农商银行 2024 年度大股东评估情况报告》等 3 项工作报告。

五、董事会召开情况

2025 年，本行召开董事会会议 5 次，具体如下：

1. 2025 年 3 月 20 日，本行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新余农商银行 2024 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新余农商银行 2024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新余农商银行 2024 年度合规管理报告》《新余农商银行 2025 年经营发展计划》《新余农商银行 2025-2027 年资本管理规划》《关于提名陈帅平同志为新余农商银行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等 17 项议案；听取了《新余农商银行 2024 年度声誉风险管理报告》《新余农商银行 2024 年度绿色金融工作报告》《新余农商银行 2024 年度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情况报告》等 10 项工作报告。

2. 2025 年 6 月 25 日，本行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新余农商银行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新余农商银行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关于新余农商银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新余农商银行资本管理办法》《新余农商银行风险偏好陈述书》等 15 项议案；听取了《新余农商银行 2025 年一季度财务及经营情况报告》《新余农商银行 2025 年一季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及关联方名单》《新余农商银行 2024 年审计工作报告》等 8 项工作报告。

3. 2025 年 9 月 26 日，本行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新余农商银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制定<新余农商银行合规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解聘简勇辉同志新余农商银行风险总监职务的议案》《关于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及其组成人员调整的议案》等 8 项议案；听取了《新余农商银行 2025 年上半年财务及经营情况报告》《新余农商银行 2025 年上半年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情况报告》《新余农商银行 2025 年上半年关联交易情况报告》等 8 项工作报告。

4. 2025 年 12 月 10 日，本行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新余农商银行 2025 年三季度金融资产风险分类管理报告》《关于对分宜支行营业部实施原址装修改造的议案》《新余农商银行科技与数字化转型三年规划（2026-2028 年）》等 12 项议案；听取了《新余农商银行 2025 年三季度财务经营情况报告》《新余农商银行 2025 年三季度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情况报告》《新余农商银行 2025 年三季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等 6 项工作报告。

5. 2025 年 12 月 29 日，本行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

通过了《关于干部调整征求意见的议案》。

六、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本行聘请何萍高、喻玲、周淑芬、李刚担任独立董事。独立董事独立于本行股东且不在本行内部担任其他职务，与本行及本行股东、经营管理者之间未有重要业务联系。独立董事能够出席本行董事会会议和参加股东大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行政规章及本行《章程》的要求，诚信、独立、勤勉履职，对本行事务作出独立、客观判断，对董事会讨论有关事项能够发表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通过认真审阅相关材料，与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交流等方式，了解本行经营发展、风险内控等情况，切实维护本行、中小股东和金融消费者合法权益。独立董事还在本行举办专题讲座、到基层开展调研以及参加履职培训等活动，进一步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

七、监事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共组织召开监事会会议 4 次，审议并表决通过了《新余农商银行 2024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评价报告》《2025 年内部审计计划》等 3 项议案，听取了《新余农商银行 2024 年度反洗钱专项审计报告》《新余农商银行 2024 年度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专项审计报告》等 35 个报告。

报告期内，在监事会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本行存在重大风险情况，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外部监事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外部监事通过现场或视频方式参加了全部 4 次监事会会议，听取了相关报告，审议并表决同意了《新余农商银行 2024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评价报告》《2025 年内部审计计划》等 3 项议案。在出席监事会和列席董事会期间，外部监事结合会议审议事项积极发表了相关意见和建议。现场参加了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现场参加了

本行董事监事和股东集中培训以及专题讲座等。

九、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本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本行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根据全行年度工作目标和计划的完成情况核定薪酬，并服从江西农商联合银行管理。

（一）年度薪酬考核

基本年薪与岗位职责履行情况挂钩，董事长、行长、监事长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年度综合考核称职及以上等级的计 100%的基本年薪。

（二）延期支付考核

为增强高管人员的合规经营和风险防控意识，推进本行持续稳健发展，对高管人员绩效薪酬实行延期支付。当年绩效薪酬总额的 52%采取延期支付方式，按兑现日扣缴。延期支付薪酬在本行设立专户管理，且延期支付期限不少于 3 年。薪酬延期支付期满后，由审计组对本行经济、风险和社会责任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考核认定，按其完成情况兑付高管延期支付薪酬。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意见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6 年 3 月 18 日
审计机构名称	江西平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审计报告文号	赣平安审字〔2026〕第 047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吴文明 张琴

二、审计报告

见审计报告。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本行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	《新余日报》
登载信息披露报告的网站	http://www.jxnx.com/xynsyh/index.html
本信息披露报告的备置地点	本行董事会办公室

